

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并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通过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雷波先生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雷波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雷波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，不存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第3.2.3条、第3.2.4条规定的情形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，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亦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3日

附件：

雷波先生简历

雷波，男，1990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本科毕业于重庆大学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。2013 年至 2016 年，工作于四川宏华集团，任设计工程师；2016 年 11 月至 2019 年 4 月就职于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，任机械工程师；2019 年 5 月至 2019 年 11 月，任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发部副部长；2019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2 月，任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质量部部长；2023 年 1 月至 2024 年 4 月，任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质量总监；2024 年 4 月 23 日起任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